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担保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瑞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昂瑞创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昂瑞”）2021年12月10日成立，主要从事芯片研发相关业务，因其成立时间较短，部分供应商要求公司为子公司履约能力提供担保。

为此，公司将于本次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后，与上海昂瑞、中芯集成电路（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宁波”）签署《三方担保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昂瑞自2026年5月1日起至2030年5月1日内，与中芯宁波实际交易的订单所涉及的贷款承担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为贷款超信用账期后两年。预计上述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相关额度在担保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	担保额占上市公司最近净资产比例	担保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公司	上海昂瑞	100%	27.66%	0.00 万元	5,000.00 万元	1.79%	2026 年 05 月 01 日至 2030 年 05 月 01 日期间产生的订单货款超信用账期后两年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昂瑞创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钱永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7DCPF004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沧海路 2728、2828 号 8 幢		
注册资本	29,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450.19	26,214.27

	负债总额	5,933.24	6,528.63
	资产净额	15,516.95	19,685.64
	营业收入	685.45	698.42
	净利润	-6,033.26	-5,763.0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供应商）：中芯集成电路(宁波)有限公司

乙方（担保方）：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被担保方）：上海昂瑞创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一）乙方同意丙方共享乙方在甲方所享有的客户信用账期及额度。

（二）在丙方出现拖欠甲方贷款超信用账期的情况下，乙方自愿就该笔贷款及由于贷款的拖欠产生的利息、违约金、实际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与丙方承担连带责任。甲方应先向丙方进行追偿，若丙方拖欠到期应付款超 60 天或三方协商一致，甲方有权选择向乙方追偿。

（三）担保期限：丙方贷款超信用账期后两年。

（四）乙方同意对 2026 年 05 月 01 日至 2030 年 05 月 01 日期间，丙方与甲方实际交易的订单所涉及的贷款承担前述担保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同时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和 0.00%，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昂瑞创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事项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在程序上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未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综上，本保荐人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张悦
张悦

汪家富
汪家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